

证券代码：873167

证券简称：新赣江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167	新赣江	2022年11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和2022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分别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委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公司对已披露的2021年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部分内容因前期会计差错原因需要更正及追溯调整。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118）。

（二）审议《关于更正公司2021、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等因素导致公司信息披露存在差异，有关定期报告所披露的信息需要进行调整，现对《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部分已披露的信息进行更正。

（三）审议《关于 2022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 2022 年 1-6 月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总监曹爱平先生宣读了公司 2022 年 1-6 月审计报告相关主要内容。

（四）审议《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现提请审议，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2-119）。

（五）审议《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2-120）。

（六）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2-121）。

（七）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2-122)。

(八) 审议《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报告》。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11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2年11月15日上午8点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严棋鹏 13857628721 联系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工业园云章路 36 号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5 日